

# 2023 三義雲火龍節

## 雲火龍活動攝影比賽簡章

### 一、活動主旨

「2023 三義雲火龍節」是一項最獨特的民俗節慶，自 2007 年起傳承迄今已 17 年，充滿著客庄傳統民俗的古早味、節慶味、客家味，活動期間到處充滿著豐富的影像題材。身為主辦單位的苗栗縣三義鄉公所，希望透過攝影愛好者的鏡頭，留下歷史的見證，後續可配合相關活動活用得獎作品，讓照片說故事，將三義雲火龍的影像美學呈現給社會大眾，推廣地方文化。

###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苗栗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三義鄉公所、三義鄉民代表會
- (三) 協辦單位：五穀宮、天后宮、關聖宮、社團法人苗栗縣三義鄉雙潭社區發展協會暨各社區發展協會

### 三、攝影主題

參賽之照片需以呈現「2023 三義雲火龍節」相關客家意象為主題，並配合本次系列活動內容為主軸，相關活動期程及內容可參閱「三義雲火龍節」FB 粉絲專頁、活動海報。

### 四、比賽辦法

- (一) 攝影期程：自 112 年 6 月 3 日（星期六）起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之 2023 三義雲火龍節系列活動焦點時刻。
- (二) 參賽資格：全國攝影愛好者皆可參加。
- (三) 收件截止日期：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截止收件。  
※可親送或郵寄，惟郵寄者須自行估算郵局寄送時間，建議提前寄出，若逾時送達一律視同喪失參賽資格，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 (四) 收件地點及聯絡資訊：

1. 收件單位：367 苗栗縣三義鄉廣盛村新生路 9 之 21 號

2. 收件人：苗栗縣三義鄉公所 / 吳佳玟小姐

3. 聯絡電話：037-876842#24；傳真：037-874309

※請於信封外袋或外箱顯眼處註明為「2023 三義雲火龍節-攝影比賽參賽作品」。

(五) 活動期程：

場次	時間	地點
評審會議	6月28日(三) 09:00-12:00	三義鄉立圖書館
獎項公佈	6月28日(三) 暫定 15:00 後	「苗栗縣三義鄉公所」官方網站 「三義雲火龍節」FB 粉絲專頁
頒獎典禮	6月30日(五) 09:00-10:00	三義鄉公所

(六) 獎勵措施：

1. 金牌獎：1名，獨得獎金 10,000 元整；另頒獎狀乙紙。
2. 銀牌獎：1名，獨得獎金 8,000 元整；另頒獎狀乙紙。
3. 銅牌獎：1名，獨得獎金 5,000 元整；另頒獎狀乙紙。
4. 優選獎：6名，各頒予獎金 1,000 元整；另頒獎狀乙紙。
5. 佳作獎：11名，各頒予獎金 500 元整；另頒獎狀乙紙。

※未克參加頒獎典禮者，獎項以郵寄送出。

(七) 作品規格：

1. 請以數位相機拍攝之作品參賽，須同時拍攝 RAW 檔及 JPG 檔並繳交（請於拍攝前自行檢查設備之相關設定，若無繳交 RAW 檔者一律視同棄權）。
2. 每人投稿之作品張數不限，惟須注意為原創作品。
3. 請以 800 萬畫素（含）以上之數位相機拍攝，並須保留 EXIF 中繼資料（相機資訊），作品解析度至少 300dpi，不得插點擴檔。
4. 作品不限彩色或黑白，請自行視該參賽作品性質輸出成 8 吋\*12 吋之彩色或黑白相片，不得裝裱，每張照片背面請貼妥「參賽表暨同意書」。

5. 作品僅可調整亮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銳利度；不得抄襲、拷貝、重製、裝裱、加色、重曝、疊片、格放、改造及合成（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亦不得加框、附加內文、浮水印及署名等行為（本項規定時有爭議，請特別注意）。

（八）報名須繳交文件：

1. 參賽表暨同意書（填妥後需黏貼至參賽作品背面）
2. 身分證影本（可以紙本、光碟或檔案方式繳交）
3. 作品原始檔（RAW 檔）及 JPG 檔
4. 參賽作品相片（每一張參賽作品均需黏貼參賽表暨同意書）

※備註：以上均為必備資料，如有缺漏，則視同棄權，參賽者不得異議。

（十一）附則：

1. 攝影創作者拍攝時，請注意自身安全，並不得妨礙活動的進行。
2. 銅牌獎（含）以上每人限得一獎。
3. 作品無論得獎與否一律不退件，投遞或繳交前請自行備份檔案。
4.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之作品（不得匿名投稿），且須為未曾公開發表、未曾得獎之原創作品，並為「2023 三義雲火龍節」系列活動期間所拍攝。
5. 作品規格或附則載明應注意之各項目如有爭議，概由評審委員全權處理，獲獎者不得異議。
6. 得獎作品及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公開重複使用的權利，不另給酬。本活動得獎人為著作人，亦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得獎人並授權主辦單位使用該著作，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且主辦單位不須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7. 參賽作品如郵寄或遇人力無法抗拒造成損壞時，主辦單位恕不負責，請再三確認是否包覆妥當後再行投遞。
8. 凡報名者均視同同意本比賽簡章之相關規定，如有未盡事宜或最新消息，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

利，請以最新通知為準，並請留意苗栗縣三義鄉公所網站或「三義雲火龍節」FB 粉絲專頁，恕不另行通知。

9. 本活動之獎勵均應依中華民國稅法之規定依法扣除所得稅，參賽者須於領獎時填具相關領據以憑開立扣繳憑單。

#### 四、諮詢專線

- (一) 聯絡單位：長紅創意行銷有限公司
- (二) 聯絡人：邱先生
- (三) 聯絡電話：037-256600

# 2023 三義雲火龍節

## 雲火龍活動攝影比賽—參賽表暨同意書

作 品 名 稱		作 品 編 號 (請自行編列)	
姓 名		拍 攝 日 期	年 月 日
拍 攝 地 點		身 分 證 字 號	
聯 絡 電 話 (手 機)		聯 絡 電 話 (市 話)	
電 子 郵 件			
通 訊 地 址			
著 作 人 格 權 (請 勾 選)	本人依著作權法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同意主辦單位公開發表著作，並同意其以本人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名、 <input type="checkbox"/> 別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名公開發表之。		

### 作品著作財產權讓予同意書

本人保證本參賽作品係本人之原創性著作，絕無侵害他人之權利。參賽作品如獲獎，本人同意自得獎日起，將該攝影著作(含原稿數位檔)之著作財產權讓渡予苗栗縣三義鄉公所，苗栗縣三義鄉公所具有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改作、散布、公開展示、發行、編輯、出租、公開發表等權利，不另請求授權金或報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為證。

此致

苗栗縣三義鄉公所

立書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簽章)

備註：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須由法定代理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苗栗縣三義鄉公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告知：

蒐集特定目的為辦理「2023 三義雲火龍節」攝影比賽及三義雲火龍歷年舉辦之宣傳、廣告等用途，蒐集類別包含辨識個人者(C001)、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利用期間自即日起至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屆滿之日止，使用地區不限，利用對象含苗栗縣三義鄉公所，以及與苗栗縣三義鄉公所具契約關係之第三人，以執行特定目的之工具使用。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進行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和請求刪除，相關事宜您可透過活動網頁或本活動聯絡人辦理，惟苗栗縣三義鄉公所為保護您個人資料，請您協助配合確認個人身分，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提供，將無法參加本活動。

※本表填妥完畢後請列印並貼於參賽作品背面，每張作品均需附上本表。